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
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019 年度

关于对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215 号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2017 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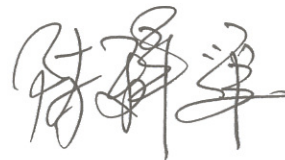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专项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9 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现代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19 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宁波高新区美诺华医药创新研究 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 司	应收账款	409,484.19	58,248.86		188,988.96	278,744.09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 司及其附属企业	宁波美诺华天康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911,870.75	113,280,000.00		66,207,181.33	91,984,689.4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宣城美诺华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143,620.35	49,508,721.00	1,303,355.73	2,750,440.89	104,205,256.1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新诺华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78,000.00	8,177,000.00		8,464,000.00	1,391,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宁波联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84,690.90			4,684,690.90	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屠雄飞	董事屠瑛的近亲属	其他流动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0.00	股权转让 款定金	非经营性往来

	屠锡宗	董事屠琰的近亲属	其他流动资产	3,300,000.00			3,300,000.00	0.00	股权转让 款定金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 附属企业	浙江晖石药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非流动资产、其 他应收款	17,813,055.55		200,763.89	18,013,819.44	0.00	财务资助 及利息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136,940,721.74	171,023,969.86	1,504,119.62	111,609,121.52	197,859,689.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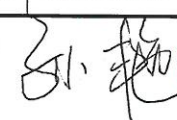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0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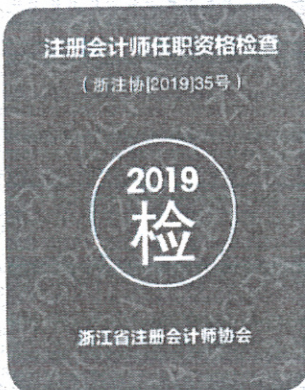
二〇〇九 九 日二十八
/y /m /d

姓名	陈科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4-27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72119830427009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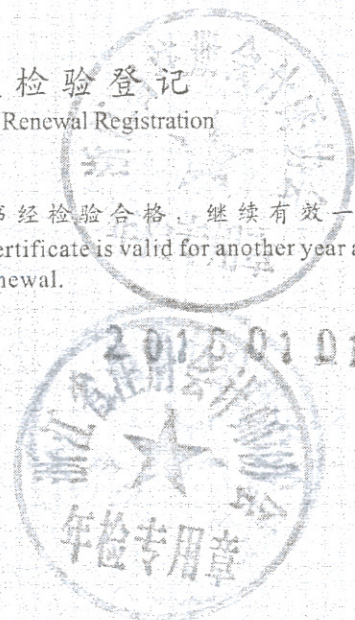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01月01日
y m d

187



姓名 毛华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4-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8811991040359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85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4 月 12 日
2019 /y 04 /m 12 /d

证书序号: 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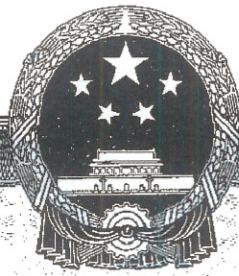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0 年 02 月 10 日